

新時代
小叢書

6

哈符里斯柯伐作

朱文瀾譯

捷克斯洛伐克
今天的婦女

中華書局印行



★ 新 時 代 小 叢 書 ★

Sylva Thelenová-Havlicková

CZECHOSLOVAK WOMEN TO-DAY

捷克斯洛伐克今天的婦女

朱 文 瀾 譯

中 華 書 局 印 行

捷克斯洛伐克今天的婦女

目次

- | | |
|-------------------------|----|
| 一 捷克斯洛伐克婦女在憲法上的平等····· | 一 |
| 二 婦女在建設共和國方面所擔負的任務····· | 五 |
| 三 對家庭和兒童的照顧····· | 一九 |
| 四 國家保險事業····· | 三一 |
| 五 婦女的文化生活與政治生活····· | 三六 |

捷克斯洛伐克今天的婦女

一 捷克斯洛伐克婦女在憲法上的平等

最近一次的世界大戰和德國人數年的佔領，給捷克斯洛伐克的婦女們，繪出了一幅明晰而銳利的畫面，她們的英勇，她們的犧牲精神，和她們的民族意識，證明了這一切決不遜於受過同樣災難的其他國家的婦女。自從一九四五年革命以後，在這三年中，特別在目前動盪的期間，創造性的工作和熱誠，已經完成了一種新型婦女的一幅畫面。這些婦女們充分瞭解她們對於重建國家的貢獻之重要性。在這項任務上，特別在兩年計劃的實現上，捷克的婦女們盡了她們充分的任務。由於她們的自覺，她們對民族團結作了重大的貢獻，因而她們成為民族陣綫的主要的柱石。同時，從人民民主秩序中所產生的社會上和政治上的變革，已經給與婦女們在社會生活中和在經濟生活中的新地位，並且

爲她們開闢了新領域和新機會。

特別是一九四八年五月九日的憲法，這意味着實現了她們的許多要求和願望，爲了實現這一切，婦女們已經奮鬥多年了。

依照這部新憲法，人民民主共和國內的婦女在政治上、經濟上和社會上享有充分的平等，而在另一方面，也顧及她們特殊的地位，因爲感覺到她們除了履行作爲公民和社會工作人員的義務以外，她們同時又是將來一代的母親們。

一九二〇年的憲法（第一〇六和第一二七節）雖在形式上承認一個原則，即：不承認出身、性別和職業上的特別權利，而婚姻制度、家庭和母親地位受法律的特別保護，但是新憲法卻用一系列具體的條款，將性別的形式上的平等改變爲經濟上和社會上的平等。

新憲法的第一章第一節上說：『一切公民在法律之前平等』，『男女在家庭和社會中享有平等的地位，在教育，一切職業、職務和榮譽上一律平等。』

第一章第十節上說：『婚姻制度、家庭和母親地位，受國家的保護。』這一個定義

成爲討論依照合法的方法改革婚姻與家庭的一切立法的出發點，因爲在這以前，關於婚姻與家庭的制度一直是依據一八一一年的民法，就是說，在法律之前，一個丈夫和父親的地位優於妻子和兒女。

依照新憲法，就可以改革關於家庭的法律，所以在將來，一個妻子在婚姻上沒有必要使用她丈夫的姓名，她也沒有必要隨她的丈夫到他的居住地；兒女們沒有必要機械地使用他們父親的姓名，但是他們的姓名可由父母互相協議去決定。

新憲法可以修正目前的情況，以便廢除使婦女較男子處於不利地位的一切條款，無論是關於人權、產權、家庭權利或者管理兒女的權利。新憲法的第一章中包括一個條款：『婦女在妊娠和生產時應受特別的看護。』這一種保護母親地位的原則，也包括在最近施行的國家保險法案中。根據婦女的要求，『由於妊娠、生產和照料兒童的情形，婦女有權享受工作條件的特別規定。』（第一章第二十六節）這一個條款已經包括在關於工作權利的許多條款中，並非離開公民平等的原則。

母親地位現在被社會看成對公眾的一種服務，因此不再剝奪婦女從事於有利益的職業的資格。

另外一件由來已久的不公道的事情，也由第一章第二十七節的條款加以補救，該項條款上說：『在同樣工作條件之下，男女在平等工作上應享平等的待遇。』依照一九四五年七月四日政府條例中關於男女工資平等的一項，這一個原則已經成為我們的法律程序的一部分。憲法中進一步規定：『兒童的權利不應因出身的不同而受損害。』（第一章第十一節）這一個條款因婦女提出而被列入。這樣，法律保障了一切兒童的合法地位。

在其他若干條款中（後面將討論到），婦女平等權利的原則得到實際的表現，一九四七年關於因婚姻而取得或喪失公民資格的法令，即爲一例。依照這一法令，一個捷克斯洛伐克的公民倘若和一個外國男子結婚，她不必喪失她的公民資格（如果她申請保留的話）。反過來說，一個外國人不因和一個捷克斯洛伐克的公民結婚而自動地取得捷克斯洛伐克的公民資格，除非他向內政部申請。

二 婦女在建設共和國方面所擔負的任務

捷克斯洛伐克的婦女對於共和國的責任感的自覺，和她們參加建設工作的程度，根據關於有收入的職業婦女的統計數字，可以得到最好的判斷。在全國一二，一六四，〇九五名人口中，有六，二五四，三六三名婦女；其中百分之三十二，即二，〇三一，〇二二名是職業婦女。

從一九一二年到一九四六年這一段時期，職業婦女的數目顯示出大量的增加：

在工業上工作的婦女

從二一·九%到二六·九%

在工藝和手工業上工作的婦女

從二一%到二五%

在貿易和金融上工作的婦女

從三〇·一%到三八·四%

從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一日到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三十日這一段時期，捷克各省在工業上工作的全部人數增加了百分之二三·二，而在同一時期，在工業上工作的婦女增加了

百分之三三·五，因此，在受僱於工業上的全部人數中，婦女的比例從百分之二六·五增加到百分之二八·七。

從一九四七年十月一日到一九四八年三月一日這一段時期，斯洛伐克的數字較之西方各省顯示出甚至更大的增加（全部工作人員增加了百分之六三·八；婦女工作人員增加了百分之九二·九，然而在斯洛伐克受僱於工業上的婦女只佔百分之二三·八）。

在兩年計劃的第一年間，徵募婦女充任僱工的事情可以說是完全成功了。在一九四七年新徵募的全部工人中，受僱的婦女是一二九，九五四人，佔百分之五〇·五。一年中平均每月徵募一〇，八三〇名婦女。

從下面的百分比表格中，可以看出分配在各部內的女工（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一日）：

各種僱員

二八·七%

各種產業工人

三〇·九%

熟練工人

二五·七%

不熟練工人

三九·九%

在一九四七年十月一日，捷克各部門工業中僱用的婦女有下列的人數：

紡織工業

九七，五四七人

五金工業

六七，六八八人

食品工業

二八，〇五五人

衣服工業

二四，八二〇人

化學工業

二二，五二九人

『反計劃』（註一）是將完成兩年計劃的時間縮短兩個月的一種計劃，就是說，要在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這一個計劃證明為捷克人民大家庭的技術和工作精神的一個試驗場。在工作的各部門中，婦女們對這一種運動表現出強烈的興趣，並在實際上幫助它的實現；在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八日，獨立節，是慶祝兩年計劃順利完成的紀念，同時也將成為她們的不倦的和不自私的貢獻之紀念。

因為婦女們深深專心於她們自由選擇的工作，所以她們已經成為熟練的和有成績的工匠。在今天，婦女們不再避免甚至木匠或鐵匠的職業，現在已經有數百名女學徒選擇了以前專為男人所有的職業。由於她們自己的技術、誠實和勤奮的緣故，婦女的職業非常興盛。

一九四七年在公共事業上服務的婦女是一〇一，三六四人，同年在私人事業服務的婦女達八〇〇，六三五人。

無論在公共事業上或在私人事業上，掌握行政職位的婦女日漸增多。她們的責任感，進取的精神和熱烈的興趣，已經產生出豐富的成績。然而從這些事實上看來，可以說在一般管理和高級行政的工作上，婦女的人數應該還要多些。

在捷克婦女中，有二八，七〇二人，已經選擇了教員的職務，甚至包括一些省立學校的督學在內。捷克女教員們（特別在鄉區的）對於公共事業都抱着熱烈的興趣，她們的活動範圍之廣泛，一個最好的例子，便是有一位婦女奉派為幾個村莊的政府委員，她

對於那些村莊的再移民工作給與重大的幫助。

最近，已經爲女教員們開闢了一個嶄新的活動領域——在各工業企業中擔任指導員。在什林市，將近六十位女指導員照顧五千名左右的女孩子們和青年婦女們。在這裏，因爲一個大工業企業（巴達國立企業公司）可以供給許多便利物品，並且因爲已經加以充分利用的緣故，捷克的勞動婦女們得到了特別的照顧。這些指導員們不僅照顧她們所照管者的物質上的福利，同時也照料她們的精神上和智力上的發展。

捷克斯洛伐克各大學的教職人員，包括六位女教授，九位女講師，和許多女助教等。此外，有二十位女科學工作者在大學裏擔任講授。婦女已經參加廣泛部門的職業，做土木工程師、工廠打樣師、建築者、營造師，甚至參加通常對於婦女不感興趣的職業，例如機械工程、礦業工程等。

除了相當多的女律師以外，女法官們在司法界擔任許多高級的職務，包括少年法庭在內。

在許多女醫生中，有些人佔據主要的職位，在公立醫院裏擔任醫務主任。很多人是能力優良的護士，政府方面盡一切努力培植更多的護士學生（註二）。爲了助產士極端缺乏的緣故，對於產科醫生的招收和訓練一天比一天的加強，因此她們盡了寶貴的幫助和貢獻，特別是在荒僻的地區（註三）。

社會福利的場合吸引了許多新加入者，它的規模正在不斷地擴大中。工業工作的新條件，也供給了社會工作者莫大的機會。因此，社會福利部，會同職工會、紡織工業，正在替紡織工廠的社會工作者們辦進修班。現在將近有二百六十名社會工作者照顧紡織工人的大家庭的福利，她們的努力博得了職工們的感激和讚揚。這些社會工作者們的主要的任務，包括組織和監督工廠內的膳食，提高供應的標準，照顧婦女的福利，特別當她們在妊娠期間。她們管理工廠托兒所，並主動地想出方法減輕勞動婦女的生活的困難。

共和國的武裝力量，包括很多各種級位的婦女，在最近的戰爭中，其中許多婦女因

她們的功績而得到勳獎。這已經顯示出她們在軍中能夠證明她們對於平時職務的才幹，猶如證明她們在戰場的勇敢一樣。根據一九四八年五月的政府命令，對於凡是隨捷克斯洛伐克軍隊在國外作戰時因勇敢而表現出適合於在軍中擔任職務的婦女們，一律給與永久委任狀。

更重要的是，婦女已經證明對於警察力量的價值。女警察的人數雖然不多，但是由於她們日漸理解她們工作的重要，特別在管理都會的青年方面，所以不久就會擴大她們的陣營。

婦女在公共汽車和電車上擔任『剪票人』，在捷克斯洛伐克航空公司的飛機上擔任招待員，在這些事情上面她們都做了很有價值的工作。

依照『同工同酬』的原則，婦女在各種樣式的工作上都享受同等報酬的權利。這一個原則早在一九四五年就已經實行。凡是仍然存在着不平等的地方，大多是因為資格不符。然而由於加強訓練進修班和補習班的緣故，這一種成分正在逐漸減少中。

職工會是勞動婦女的利益之主要的代表者。整個工人團體的一個統一的和有利的組織，『革命職工會運動(ROH)』，在它的二百三十萬會員中有五十三萬八千四百名婦女。凡是僱用了不下二十名婦女的企業，都設立婦女職工會委員會。這些委員會的活動，都由職工會理事會中央婦女委員會所指導。然而婦女委員會並不是獨立的組織，而是統一的職工會運動的附屬機關。它們的主要任務是：使女工熟諳生產方面技術上和管理上的問題，加強她們在增加生產，發展經濟，和改良生產品質方面的進取心和興趣，並減少曠工。它們企圖使婦女擴大參加『反計劃運動』，以便在這個運動中幫助在十月二十八日完成兩年計劃，並使婦女所做的工作得到確切的承認；更重要的是，它們想出方法，減少因不得不照顧家庭而引起的牽掛。它們也沒有忘記文化的利益：婦女委員會設立圖書館和工廠俱樂部，安排講演和課程。

有了婦女職業工會委員會，在工廠以及在公私業務上，現在不參加職工會運動的婦女很少了。

在農業上僱用的婦女對國家勞動力的貢獻，也不應抹煞不提。從一九二一年到一九四六年這一段時期，婦女從事於農林工作的比例，由百分之三二·三增加到百分之五十五。

國家充分瞭解對鄉村婦女的感激，因為她們保證了固定地繳納食物，特別是她們努力減少食物的缺乏，在這些事情上面表現出她們理解做公民的義務。由於戰爭和敵人的佔領，在她們中間，有許多人都做了寡婦；許多人在一九四五年的革命中失去了她們的丈夫。

經過這些艱苦年頭的考驗，鄉村的婦女證明她們已經準備而且能夠代替她們丈夫的職務，把獨立農民的一切工作和責任放在她們自己的肩上。

捷克鄉村婦女和她們的男人們，力圖增加繳納必需食物的供應品，她們的偉大的精神，明確地表現出她們對國家的建設努力的積極態度。

在因繳納特多的食物而受到特別勳獎的農民中，有許多婦女，她們主要的責任是在

農場上生產牛奶和雞蛋。

去年的乾旱和因此造成的歉收，在冬季使牛奶感到嚴重的缺乏。然而農業婦女們響應了婦女組織的號召，她們盡一切的努力，甚至犧牲了她們自己的配給品，使得兒童的牛奶配給可以保持。

南波希米亞省波羅瓦尼地地方的婦女，向全國農業婦女挑戰，和她們競賽繳納更多的食物，她們自己做出了光輝的模範，因此得到全國人民立刻的響應。

從事農業的婦女，都分別加入統一捷克農民協會和統一斯洛伐克農民協會的組織裏。甚至在最偏僻的村莊，也設立了這些組織的婦女分會；對於提高鄉村婦女的經濟和文化的水準，她們都有實際的貢獻。

用逐漸機械化和各種立法措施在捷克農業上所造成的重大的變化，證明對鄉村婦女的幫助不亞於對她們丈夫的幫助，使她們的費力的工作變得容易些，生產量變得多些。雖然在捷克鄉間已經明顯地看出這一個政策的結果，但是在這一方面的努力依舊毫不停